

##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付息公告

证券代码:000099  
证券简称:中信海直  
转债代码:127001  
转债简称:海直转债 编号:2013-054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  
1.每张“海直转债”将于2013年12月19日按面值支付第一年利息,每10张“海直转债”面值1,000元(含税)。

2.派发期间:2012年12月19日至2013年12月18日;

3.债权登记日:2013年12月18日;

4.除息日:2013年12月19日;

5.兑息日:2013年12月19日;

6.本次“海直转债”付息的债权登记日为2013年12月18日,凡在2013年12月18日(含)前买入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享有获得本次利息的权利。

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2年12月19日在银行间市场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(债券简称:“海直转债”,债券代码:127001)根据公司《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(下称“募集说明书”)和《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》(下称“上市公告书”)的有关规定,现将“海直转债”2012年12月19日至2013年12月18日期间的付息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债券基本情况

1.债券名称:海直转债。

2.债券代码:127001。

3.债券余额和上市量:65,000万元。

4.上市地址:深圳证券交易所。

5.上市时间:2013年1月7日。

6.债券期限:本期债券存续期限为6年,即自2012年12月19日至2018年12月18日。

7.票面利率:第一年为0.5%,第二年为1.0%,第三年为1.5%,第四年为2.0%,第五年为2.0%,第六年为2.0%。

8.付息的期间和方式

1.本次是“海直转债”第一年付息,期间为2012年12月19日至2013年12月18日,转债票面利率为0.5%。

2.付息金额

0.5\*1,000=500元/张。

3.债券持有人: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持有人即为2013年12月18日(含)前买入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。

4.利息发放:利息每年付息一次,利息发放日为每年付息登记日次日,即2013年12月19日。

5.利息计算:利息计算公式为:I=B\*i,其中,I表示利息额,B表示债券面值,i表示票面利率。

6.利息支付:每年付息金额=B\*i,其中,B表示债券面值,i表示票面利率。

7.利息登记:每年付息登记日的前一个交易日为利息登记日,即2013年12月18日。

8.利息到账:每年付息登记日的次一个交易日为利息到账日,即2013年12月19日。

9.利息机构: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(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)。

10.清算机构: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。

##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证券代码:000069  
证券简称:华侨城A  
公告编号:2013-45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联合主承销商: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;  
(一)表决情况:本次会议未设表决权。

(二)出席级别及表决情况:

股东及代理人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,出具了《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6.5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2013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》,评级报告维持“海直转债”AA+级信用评级等级。

二、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

根据《募集说明书》的约定,“海直转债”付息日前一个交易日,计息期间(2012年12月19日至2013年12月18日),票面利率为0.5%,本年度“海直转债”付息的债权登记日为2013年12月18日,每张“海直转债”票面金额1,000元,利息为500元(含税)。对于持有“海直转债”的个人投资者和证券投资基金,公司按10%的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后,实际每10张派发利息4.00元;对于持有“海直转债”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(QFII和RQFII),公司按10%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后,实际每10张派发利息4.00元;对于持有“海直转债”的其他机构投资者,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,实际每10张派发利息5.00元;对于持有“海直转债”的其他机构投资者,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,实际每10张派发利息5.00元;对于持有“海直转债”的其他机构投资者,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,实际每10张派发利息5.00元。

三、债券付息的债权登记日、除息日及兑息日

根据《募集说明书》和《上市公告书》有关条款规定,本次可转换债券的债权登记日、除息日及兑息日如下:

1.债权登记日:为2013年12月18日(星期三);

2.除息日:2013年12月19日(星期四);

3.兑息日:2013年12月19日(星期四);

4.付息资金到账日:为2013年12月19日(星期四)。

5.付息对象:

本次付息对象,截至2013年12月18日(星期三)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,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持有人“海直转债”持有人。

6.债券付息登记日、除息日及兑息日

根据《募集说明书》和《上市公告书》有关条款规定,本次可转换债券的债权登记日、除息日及兑息日如下:

1.债券代码:127001。

2.债券余额和上市量:65,000万元。

3.上市地址:深圳证券交易所。

4.上市时间:2013年1月7日。

5.债券期限:本期债券存续期限为6年,即自2012年12月19日至2018年12月18日。

6.票面利率:第一年为0.5%,第二年为1.0%,第三年为1.5%,第四年为2.0%,第五年为2.0%,第六年为2.0%。

7.付息的期间和方式

1.本次是“海直转债”第一年付息,期间为2012年12月19日至2013年12月18日,转债票面利率为0.5%。

2.付息金额

0.5\*1,000=500元/张。

3.债券持有人: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持有人即为2013年12月18日(含)前买入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。

4.利息发放:利息每年付息一次,利息发放日为每年付息登记日次日,即2013年12月19日。

5.利息计算:利息计算公式为:I=B\*i,其中,I表示利息额,B表示债券面值,i表示票面利率。

6.利息支付:每年付息金额=B\*i,其中,B表示债券面值,i表示票面利率。

7.利息登记:每年付息登记日的前一个交易日为利息登记日,即2013年12月18日。

8.利息到账:每年付息登记日的次一个交易日为利息到账日,即2013年12月19日。

9.利息机构: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(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)。

10.清算机构: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。

11.登记机构: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。

12.托管机构: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。

13.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。

14.债券持有人会议主持人:公司董事长。

15.债券持有人会议列席人员: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16.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。

17.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时间:2013年12月19日(星期五)上午9:30。

18.会议议程:会议议程由公司董事会确定。

19.出席对象: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外,公司股东、员工代表、保荐机构、律师等均可参加。

20.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会议。

21.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。

22.会议召开时间:2013年12月19日(星期五)上午9:30。

23.会议议程:会议议程由公司董事会确定。

24.出席对象: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外,公司股东、员工代表、保荐机构、律师等均可参加。

25.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会议。

26.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。

27.会议召开时间:2013年12月19日(星期五)上午9:30。

28.会议议程:会议议程由公司董事会确定。

29.出席对象: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外,公司股东、员工代表、保荐机构、律师等均可参加。

30.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会议。

31.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。

32.会议召开时间:2013年12月19日(星期五)上午9:30。

33.会议议程:会议议程由公司董事会确定。

34.出席对象: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外,公司股东、员工代表、保荐机构、律师等均可参加。

35.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会议。

36.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。

37.会议召开时间:2013年12月19日(星期五)上午9:30。

38.会议议程:会议议程由公司董事会确定。

39.出席对象: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外,公司股东、员工代表、保荐机构、律师等均可参加。

40.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会议。

41.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。

42.会议召开时间:2013年12月19日(星期五)上午9:30。

43.会议议程:会议议程由公司董事会确定。

44.出席对象: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外,公司股东、员工代表、保荐机构、律师等均可参加。

45.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会议。

46.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。

47.会议召开时间:2013年12月19日(星期五)上午9:30。

48.会议议程:会议议程由公司董事会确定。

49.出席对象: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外,公司股东、员工代表、保荐机构、律师等均可参加。

50.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会议。

51.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。

52.会议召开时间:2013年12月19日(星期五)上午9:30。

53.会议议程:会议议程由公司董事会确定。

54.出席对象: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外,公司股东、员工代表、保荐机构、律师等均可参加。

55.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会议。

56.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。

57.会议召开时间:2013年12月19日(星期五)上午9:30。

58.会议议程:会议议程由公司董事会确定。

59.出席对象: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外,公司股东、员工代表、保荐机构、律师等均可参加。

60.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会议。

61.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。

62.会议召开时间:2013年12月19日(星期五)上午9:30。

63.会议议程:会议议程由公司董事会确定。

64.出席对象: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外,公司股东、员工代表、保荐机构、律师等均可参加。

65.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会议。

66.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。

67.会议召开时间:2013年12月19日(星期五)上午9:30。

68.会议议程:会议议程由公司董事会确定。

69.出席对象: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外,公司股东、员工代表、保荐机构、律师等均可参加。

70.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会议。

71.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。

72.会议召开时间:2013年12月19日(星期五)上午9:30。

73.会议议程:会议议程由公司董事会确定。

74.出席对象: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外,公司股东、员工代表、保荐机构、律师等均可参加。

75.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会议。

76.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。

77.会议召开时间:2013年12月19日(星期五)上午9:30。